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北沟排土场底部废弃厂房拆除及 绿化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Z2307-SF/GX-076S)

项目所在地区：陕西省,渭南市

一、招标条件

本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北沟排土场底部废弃厂房拆除及绿化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拆除厂房及临时建筑物 2400 m²（含基础及地面砼的拆除）、拆除院内砼地面、并对拆除区域进行系统绿化设计，平整场地、覆盖土工膜及绿化 9000 m²，新建 200 米防洪水渠等工程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北沟排土场底部废弃厂房拆除及绿化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北沟排土场底部废弃厂房拆除及绿化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拟投标项目在投标人合法经营范围之内，具备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有效合法营业资格，提供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户开户银行证明资料；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项目（自行承诺或截图）；

4. 投标人资质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执业基本信息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s://js.shaanxi.gov.cn>）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可查询；

5. 投标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未被列为严重违法企业黑名单，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与金钼集团及控股公司、分公司无诉讼纠纷，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

无骗标、违约、安全事故及质量事故等记录,不存在影响本次采购项目履行的其他情况。

(该项须投标人做出书面承诺,加盖单位公章);

6. 投标人不能作为其他投标人的分包人同时参加投标;两个及两个以上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自然人的关联企业或有关联关系的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免费注册,登录后可通过寻找招标项目功能模块,按照项目名称或编号检索到要参与的项目,发起购标申请(如有疑问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请于获取时间内(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购标确认、费用支付所需时间,投标人必须在前述获取时间段内完成支付,确保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成功购买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线上开标方式。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免费下载)按格式制作投标文件并加盖电子签章进行加密,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纸质版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西安市和平路 108 号佳腾大厦 10 层会议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和招标代理公司未收到投标人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西安市和平路 108 号佳腾大厦 10 层陕西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

七、其他

1、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800 元，售后不退。

2、下载者登陆平台前，须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 免费注册（平台仅对供应商注册信息与其提供的附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注册为一次性工作，以后若有需要只需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平台注册成功后，登陆平台真实准确完善用户信息，特别是财务信息，及时办理北京 CA 数字证书。CA 企业证书平台收费标准：400 元（年费）。

3、下载者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购标资格审核文件中要求的资料，否则购买操作无法完成。

4、投标人需要发票的，须通过平台“发票管理”模块进行操作。招标文件费用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平台交易服务费发票由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台公司）自动出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投标人可在支付后 3 个工作日内登陆前述模块下载。非因招标代理机构或平台公司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5、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投标人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购买支付、发票开具领取等操作。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工作日 9:00-12:00，13:30-17:0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6、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官网（<http://gxt.shaanxi.gov.cn/>）、陕西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sntba.com>）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东风大街西段 67 号

联 系 人：薛工

电 话：0913-293915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西安市和平路 108 号佳腾大厦

联 系 人： 李楚瑶 王祎伟 赵鹏

电 话： 029-87521312

电子邮件： 12081119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